



扫二维码 验证报告

湖南山水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FW2500580



样品名称：米豆腐

委托单位：湘潭县荷味食品有限公司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

2025年02月19日

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宁乡经开区玉屏山国际产业城D组团D2栋、C组团C3栋

网址：www.hnssjc.cn

E-mail：postmaster@hnssjc.cn

电话：0731-85859555

邮编：410600

湖南山水检测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FW2500580

第 1 页/共 2 页

样品名称	米豆腐		
委托单位	湘潭县荷味食品有限公司	样品编号	FW2500580001
委托单位地址	湘潭县河口镇河口村中塘组	商标	荷味
被检单位	/	型号/规格	350 克/盒
被检单位地址	/	样品数量	8 盒
标称生产单位	湘潭县荷味食品有限公司	样品等级	/
标称生产单位地址	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县河口镇(天易经开区杨河工业园)	原样品编号或生产日期	2025/02/11
送样人	卢爱召	样品状态	半固态
收样日期	2025/02/13	检验完成日期	2025/02/18
检验依据	Q/YPLA 0002S-2022《食品安全企业标准 米豆腐》 GB 2760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		
检验项目	铅(以 Pb 计)、镉(以 Cd 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二氧化硫残留量,共 9 项。		
检验结论	依据委托单位提供的检验依据,该样品经检验,所检项目结果符合 Q/YPLA 0002S-2022《食品安全企业标准 米豆腐》、GB 2760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的标准要求。  签发日期: 2025 年 02 月 19 日		
备注	/		

编制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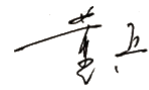

许希

审核:


李秀清

签发:

(授权签字人)


董兵

声明: ①本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无相关责任人签字、无骑缝章、无防伪二维码均无效。②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,复印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③本报告及本公司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宣传等。④对委托送检的样品,本报告结果仅适用于送检样品;样品信息(样品名称、商标、型号/规格、样品等级、生产日期/批号、采/送样人姓名、采样日期)、单位信息(委托单位、被检单位、标称生产单位名称和地址)由委托方提供并确认,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及完整性负责。⑤如对本报告有异议,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以书面形式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⑥对食品、农产品、消毒产品、涉水产品及相关产品的报告,本公司按相关规定出具,委托方及相关方使用时应遵守相关规定。⑦首页、附页(如有)为报告的一部分。⑧地址:湖南省长沙市宁乡经开区玉屏山国际产业城 D 组团 D2 栋、C 组团 C3 栋;电话:0731-85859555;网址:www.hnssjc.cn; E-mail: postmaster@hnssjc.cn; 邮编: 410600

湖南山水检测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FW2500580

第 2 页/共 2 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标准值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检测方法
1	二氧化硫残留量	g/kg	不得使用	未检出(定量限: 0.010g/kg)	符合	GB 5009.34-2022 第一法
2	菌落总数	CFU/g	n=5 c=2 m=10 ⁵ M=10 ⁶	<10 <10 <10 <10 <10	符合	GB 4789.2-2022
3	大肠菌群	CFU/g	n=5 c=2 m=20 M=10 ²	<10 <10 <10 <10 <10	符合	GB 4789.3-2016 第二法
4	沙门氏菌	/25g	n=5 c=0 m=0	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	符合	GB 4789.4-2024
5	金黄色葡萄球菌	CFU/g	n=5 c=1 m=100 M=1000	<10 <10 <10 <10 <10	符合	GB 4789.10-2016 第二法
6	铅 (以 Pb 计)	mg/kg	≤0.16	未检出(定量限: 0.05mg/kg)	符合	GB 5009.12-2023 第二法
7	镉 (以 Cd 计)	mg/kg	≤0.10	未检出(定量限: 0.005mg/kg)	符合	GB 5009.15-2023 第二法
8	柠檬黄	g/kg	不得使用	未检出(定量限: 0.0015g/kg)	符合	GB 5009.35-2023
9	日落黄	g/kg	不得使用	未检出(定量限: 0.0015g/kg)	符合	GB 5009.35-2023

以下空白